今日高邮APP

今日高邮微信
高邮日报手机报

高邮市农业农村局

“新产业”动力更加澎湃 “新农人”活力更加充沛 “新环境”名片更加亮眼

——奋力打造现代化“鱼米之乡”高邮样板

我市召开市委农村工作会议

市委书记张利调研村(社区)基层党建、社会治理、富民强村工作

市长田醒民在江苏省高邮大虾现代渔业示范园调研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张秋红视察高标准农田工作

市政协主席徐永宝带队调研高邮市食品产业园

市委副书记郑志明调研高邮大虾特色产业

副市长赵国祥观摩农村环境整治样板村建设情况

乡村振兴风正劲，砥砺奋进又一程。2023年，高邮市农业农村系统积极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对江苏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三农”工作的决策部署，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新产业”动力更加澎湃、“新农人”活力更加充沛、“新环境”名片更加亮眼，奋力打造现代化“鱼米之乡”高邮样板。

荣誉争创

综合排名走在前。荣获2022年度省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第一等次，位列全省综合排名前20，在国家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建设调度中获“好”评，在全省23个示范区中排第9位。**专项工作列前茅。**获批省首批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项目，荣获2022年度富民强村省政府督查激励，荣膺“中国生态大虾之都”称号，获全国畜牧统计监测工作综合评估优秀县等国家级荣誉，获批中央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工作被评为全国典型案例，“高邮鸭蛋”入选农业农村部农业品牌精品培育计划、全国“土特产”推介名单，粮食绿色高质高效创建工作获省级A级评价，全市绿色优质农产品比重达92%，位扬州第一、全省第一方阵，获批创建省农业生产全程全面机械化示范县，荣获省级废旧农膜回收工作先进县、省级水产技术推广系统先进单位、省级水生动物病害测报工作一等奖、省农民教育培训工作先进集体、2020-2023年农机职业技能培训先进单位。**基层创建齐争妍。**龙虬镇入选首批国家农业强镇；菱塘回族乡被评为省级乡村振兴示范乡镇；高新区神居山村、开发区钱夏村、三垛镇兴联村、临泽镇陈甸村、卸甲镇花阳村、车逻镇浩芝村被评为省级乡村振兴示范村；卸甲镇金港村被评为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

荣获“中国高邮生态大虾之都”荣誉称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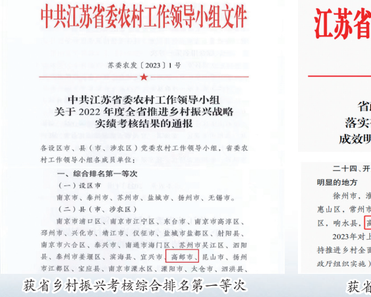
中共江苏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苏委农发〔2023〕1号

中共江苏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2022年度全省推进乡村振兴战略
实绩考核结果的通报

各设区市、县（市、涉农区）党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一、综合排名第一等次

（一）设区市

南京市、泰州市、苏州市、盐城市、扬州市、无锡市。

（二）县（市、涉农区）

南京市浦口区、南京市江宁区、东台市、南京市高淳区、邳州市、沭化市、靖江市、仪征市、盐城市盐都区、射阳县、南京市六合区、泰兴市、通城市海门区、苏州市吴江区、泗阳县、泰州市姜堰区、滨海县、宜兴市、高邮市、肥山市、扬州市江都区、宝应县、南京市溧水区、溧阳市、太仓市、泗洪县、

获省乡村振兴考核综合排名第一等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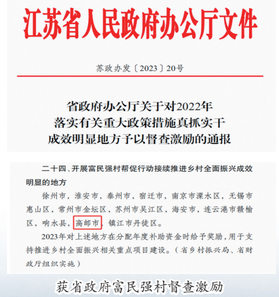
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苏政办发〔2023〕20号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对2022年
落实有关重大政策措施真抓实干
成效明显地方予以督查激励的通报

二十四、开展富民强村帮促行动接续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成效明显的地方

徐州市、淮安市、泰州市、宿迁市、南京市溧水区、无锡市惠山区、常州市金坛区、苏州市吴江区、海安市、连云港市赣榆区、响水县、高邮市、镇江市丹徒区。

2023年对上述地方在分配年度补助资金时给予奖励，用于支持接续乡村全面振兴相关重点项目建设。（省乡村振兴局、省财政厅组织实施）

获省政府富民强村督查激励

江苏省农业农村厅
江苏省财政厅文件

苏农政改〔2023〕2号

关于公布2023年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
项目评定结果的通知

第一类项目（小集成改革）：

常熟市探索农村零星用地资源化利用

海安市构建完善农业产业集群发展模式

金湖县完善现代农业经营体系

盐城市亭湖区创新粮食稳产保供服务机制

泗阳县创新乡村治理体系

第二类项目（农村集体财产专项改革）承担地区：

南京市、徐州市、常州市、扬州市、宿迁市

第三类项目（大集成改革）承担地区：

常州市武进区、时湖县、高邮市

获批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项目

工作开展

一、全方位发展现代农业，“新产业”动力更加澎湃

以建设国家级农业现代化示范区为引领，完成好产业振兴的“首要任务”。农业生产“基本盘”越来越稳。粮食生产实现“十九连丰”，全市粮食播种面积171.06万亩，总产84.84万吨，生猪存栏11.88万头，水产品总产19.7万吨。新建和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8.7万亩，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完成900个表层样点的采样和制备任务，新增各类农机具3079台，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87.5%，全省春季农业生产工作会议在邮召开。农业“土特产”文章越来越精彩。全年签约农业重大项目38个，其中亿元项目10个，列省重大项目22个，已竣工20个。全市现有各级农业龙头企业119家，其中国家级1家、省级23家，举办第二届“高邮大虾”节、中国农民丰收节暨第六届高邮湖大闸蟹美食节、2023“苏韵乡情”高邮首届梨花节等活动，全市休闲农业年营收4.87亿元，农产品电商销售额达24.86亿元，初步形成高邮鸭业、高邮大虾、高邮大米三个重点产业和高邮湖大闸蟹、黄羽肉鸡、扬州鹅三个特色产业为主的“3+3”现代农业产业体系，成功构建“2个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15个中国地理标志商标+500余个企业品牌”的农产品品牌矩阵。“平台载体”势能越来越强劲。农科园“科技”导向更加突出，扬州大学（高邮校区）二期工程全面开工建设，正在推进扬州大学作物基因组学和分子育种实验室暨种子创新研究院、中国农业大学高邮研究院等科创平台落地；四河四路“产业”属性更加凸显，打造省级现代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园，快速推进高邮大虾产业园、食品产业园建设，已建成2140亩高邮大虾高质量发展示范园，推广“企业+基地+农户”养殖管理模式；高邮鸭业“全链条”体系更加完善，持续发挥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带动作用，鸭集团食品加工项目已建成投产，建成全省首批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化基地。

二、全主体激发内生动力，“新农人”活力更加充沛

围绕富民强村主攻方向，集中力量、集聚资源、集成政策，激活乡村振兴“第一资源”。一是发挥先进带动作用。新创省级示范家庭农场3个、扬州市级示范14个，扬州市级示范合作社5个、县级示范社12个。兴旺禽业产销专业合作社被评为2022年国家农民合作社示范社，秦邮蛋品有限公司“秦邮”牌获江苏省农业企业知名品牌30强殊荣，数丰水产和业有限公司获评国家级罗氏沼虾（高邮大虾）良种场，天歌鹅业有限公司获评国家水禽核心育种场。二是提升主体培育效果。开设乡村振兴、返乡大学生创业、退役军人创业、大豆单产提升、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农机职业技能、农技人员技能培训等7个特色主题15期培训班，培育高素质农民1947人，切实提升基层农技推广人员业务水平和指导服务能力。三是筑强基层战斗堡垒。持续深化党建引领乡村振兴，培育最强村集体，按照因地制宜、一村一策的思路发展新型村集体经济，在卸甲镇潘阳村、开发区塔院村等3村试点建设村级集体农场，村集体经营性收入增长5%以上。

三、全维度提塑和美乡村，“新环境”名片更加亮眼

既抓实看得见的“硬环境”，也提升无形的“软环境”，打造具有高邮特色的“三农”工作品牌。一是农业绿色发展水平显著提升。深入实施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产业模式县、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推广高标准农田、秸秆离田、粪肥还田“三田”融合模式超10万亩，完成池塘标准化改造1.57万亩，全市秸秆综合利用率稳定在98%以上，规模养殖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稳定在95%以上。二是农村人居环境持续改善。印发《高邮市2023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方案》，实施“个十百千万”农村环境建设行动，高标准实施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完成农村户厕改造整村（实事村）推进12个，新改建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3707座、整改达标户厕2013座。三是农民增收土壤更加肥沃。全年争取惠农补贴2.03亿元，制定《高邮市农业设施抵押管理办法》《高邮市农业设施确权登记颁证实施办法(试行)》《高邮市村级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实施意见》等政策文件，进一步激发要素活力，提升金融赋能乡村振兴水平。

风雨不改凌云志，勇立潮头开新篇。2024年，高邮市农业农村系统将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十二届六次全会和市两会系列决策部署，聚力“五区”创建，在打造新时代鱼米之乡上开辟新赛道、增创新优势、跑赢新赛程！

举办第三届“高邮大虾”节

2023高邮湖大闸蟹开捕仪式

举办2023中国农民丰收节暨第六届高邮湖大闸蟹美食节

“稻鸭共作”生态循环种养殖模式

举办“苏韵乡情”乡村休闲旅游农业（扬州）专场推介暨高邮首届梨花节

扬州鹅种鹅舍

热烈祝贺高邮市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 政协十四届三次会议 胜利召开